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清華大學 函

地址：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承辦人：黃秀雯
電 話：03-5715131#76262
電子郵件：hsiuwen@mx.nthu.edu.tw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06月04日
發文字號：清南大師培字第10890036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8綜合活動與生活課程教學競賽簡章.pdf (108綜合活動與生活課程教學競賽簡章.pdf)

主旨：檢送「108學年度綜合活動與生活課程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教學演示競賽活動（小學組）簡章」1份，惠請貴機關或學校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教學演示競賽活動依據教育部108學年度「建置綜合活動與生活課程領域教學研究中心計畫（小學組）」辦理。
- 二、活動目的旨在透過全國綜合活動與生活課程教學演示競賽，提供教學實務試驗及交流機制，選拔優質教學範例，以期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推廣與分享供職前與現職教師參酌，續傳優質經驗。歡迎師資生與現職教師踴躍參與綜合活動與生活課程之教案競賽投稿。
- 三、小學組綜合活動與生活課程教學演示競賽活動相關規定與表格，請詳見附件之簡章，重要期程如下：

(一)收件截止日：即日起至108年9月9日（一）（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二)初選錄取通知預計於108年9月20日（五）公布。

(三)現場發表決選預計108年9月27日（五）辦理

國教輔導團 收文:108/06/04



071080004657 有附件



四、本活動簡章與附件Word檔可至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中心公告下載，網址[http://cfte.web.nthu.edu.tw/bin
/home.php](http://cfte.web.nthu.edu.tw/bin/home.php)。

正本：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東華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東大學、臺北市立大學、靜宜大學

副本：教育部(含附件)、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